#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深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5-05-31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深总结一(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站位，致力于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我局高度重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党组会、局办公会多次研究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成立了局长任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小组，统筹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过加强学...*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深总结一**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站位，致力于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我局高度重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党组会、局办公会多次研究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成立了局长任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小组，统筹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过加强学习宣传，引导全局干部职工提高站位，统一认识，牢固树立营商环境既是生产力又是竞争力的理念，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个个代表湘潭形象的观念，积极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二)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致力于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

1.严格落实负面清单、非禁即入制度。认真落实《外商投资法》，发改委、商务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_年版)》，外资企业不再需要一系列的专门审批，只要行业不在负面清单之内，即可进行企业注册登记。办理企业注册登记等手续，外商投资者与中国企业同等待遇。截至20\_年6月24日，今年共新设外资企业14 家。

2.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全市公平竞争审查实现全覆盖。一是及时安排部署。今年3月10日，联合市发改委、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印发《湘潭市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方案》(潭市监发〔20\_〕14号)，4月23日,组织召开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进一步强调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重要性，部署全年公平竞争审查工作。6月9日，召开湘潭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业务培训会，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各县市区(园区)等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参加了培训。二是清理存量。督促指导各相关单位全面清理20\_年12月31日前出台的政策措施，共对下发的504份“红头文件”进行了清理。废止规章2件，废止政策性文件1件，修订规章2部，修订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措施7件，适用例外规定的规范性文件2件，予以保留。三是严审增量。对市工信局牵头制发的《湘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两型产品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提出公平竞争审查意见;对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制发的《湘潭市绿色发展质量规范》《湘潭市实施“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公平竞争审查结果把关。

3.着力推动价费政策落实。为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加大对相关行政事业单位、港口企业、电网企业、燃气企业、转供电主体的检查力度，确保各类价费优惠政策落实到位。截至目前，燃气企业价费政策执行方面，累计为企业降低用气成本465.39余万元;电网企业、转供电主体价费政策执行方面，共计为非高耗能企业、工商业用户减免、节约电费约2880.59万元。

4.全力推进知识产权争资争项。上半年，共组织指导19家企事业单位、园区、学校申报20\_年度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项目(知识产权促进口)，汇总促进、保护、运用11类67个申报项目，会同财政、教育部门联合推荐报省局。湘潭争取资金总计566.1万元(其中，专项资助资金251.1万元;市本级专项立项19个，205万元;省本级专项项目2个，资金110万元)，超额完成450万元争资争项任务。

5.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助力中小企业融资。在全省率先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若干措施》。为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湘潭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战略合作协议》。未来3年，市知识产权局将与湘潭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为5亿元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项目提供担保支持，对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给予担保费率减半或全免优惠。4月24日，湘潭市9家企业与银信机构进行了现场签约，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授信共计7740万元。今年来，全市共有11家企业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意向金共计8540万元，质押专利133件。

6.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一是向省知识产权局申报我市湘电风能有限公司、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等26家知识产权重点企业保护。湖南内容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省天爪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电子商务平台知识产权保护;二是与长沙知识产权局、株洲市场监管局签订《长株潭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合作协议》，协议内容包括：执法协作、调解咨询、宣传培训、学习交流。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联络员制度、专题工作小组制度;三是为我市“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试点”项目申报，积极对接“口审庭”场地落实，与市仲裁委进行工作衔接。

(三)积极推进商事制度改革，致力于营造高效便民的政务环境

1.全面复制推广借鉴京沪营商环境举措。实行开办企业全程网上办。企业设立登记申请通过湖南省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实现全程网办。今年上半年全市通过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办理企业设立登记2719户、变更登记2024户、注销登记56户。全面推广电子营业执照。申请人成功申领营业执照后，可通过电子营业执照app，也可以通过微信小程序，下载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提升企业档案查询便利度。我局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大厅设置了企业登记档案自助查询机，企业申请人通过身份验证、信息核对后，可查询本公司“企业档案信息”。

2.再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去年将企业开办时间再压缩至2.5个工作日内，比省、市要求的3天缩短了0.5天。今年4月下旬，开展了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调研。目前,企业开办设立登记、公章刻制、申领发票3个环节基本已实现2个工作日内完成(其中企业设立登记1个工作日、印章刻制0.5个工作日、发票申领0.5个工作日)。20\_年1月至6月24日，全市新增市场主体10693户,其中企业3192户，农民专业合作社186户，个体工商户7315户。

3.着力推动“证照分离”改革。根据《湘潭市加快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工作方案》，继续对第一批106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实施“证照分离”改革。截至20\_年6月底，我市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准入服务等四种改革方式累计办件总量为1582件，其中实行告知承诺累计办件总量为240件，优化准入服务累计办件总量为1342件。

4.提高商事合同案件审理和执行效率。今年上半年共配合法院进行司法协助98笔，其中股权冻结56笔、股权冻结续行9笔、股权冻结解冻30 笔、股东变更3笔。

5.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积极协助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我市第一批110项事项梳理工作，参与了第二批“一件事一次办”征集梳理工作，组织完成“一件事一次办”明白卡编制、流程再造工作。优化市场监管政务服务办理程序。对食品、计量、特种设备，药品、医疗器械等业务实行湘潭市政务服务网网上申请、预约办理、精简流程。

6.取消、下放、合并一批行政许可。我局取消了“名称预先核准”行政许可事项;取消了单独登记企业集团，不再核发《企业集团登记证》;取消公司设立分公司备案和外商投资合伙企业设立、变更、注销分支机构备案;取消了《药品经济质量管理规范》认证。今年2月12日起，我局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下放到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权限内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复审(焊接项目除外)下放至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各园区分局实施。

7.推进审批便民服务。在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的协助下，我局迅速将原工商局、质监局、食药局派驻窗口整合到政务中心a区集中办公。新“三定”下发后，我局成立了登记注册局(审批服务科),将审批职能整合到位，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均进驻市政务大厅，实现了窗口一站式办结。

8.加快推进“领照即开业”承诺制落地实施。对第一批106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实施“证照分离”改革。企业只要到市场监管部门领取营业执照，就可以从事一般性的生产经营活动，实现领照即可开业。为进一步破解“办照容易办证难”“准入不准营”等问题，从去年11月20日起在万达美食旅游项目街区实行“领照即开业”试点，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领取营业执照后按规定向相关审批部门作出承诺，即可开业。

9.推行行政审批事项容缺受理。对于涉及生产经营防控急需物品的行政审批，开辟绿色通道，实行应急审批。采取“告知承诺”“容缺受理”等受理审批方式特事特办。企业承诺在规定时间补齐相关基础资料，网上申请后即可审批发证。现场审批事项，采取应急审批机制，网上申报并承诺符合开办条件，即可发证，两个月内现场复核。疫情防控期间，通过容错审批机制办理了4户，延后现场检查的21户。积极协调省药监局特事特办，启动应急审批程序，帮助湖南永霏特种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拿到湖南省首张医用一次性防护服注册证，填补了我省医用防护服生产的空白。该公司生产的防护服迅即交付我省援鄂医疗队，为疫情防控作出了“湘潭贡献”，受到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的充分肯定。

10.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整合了5条投诉举报热线，实现了“12315”一条热线对外。今年上半年，共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19239起，为消费者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53.79万元。

(四)规范涉企监管执法，致力于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1、全面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率先在十四个地州市中采取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协助执法人员参与“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确保了抽查结果更客观、专业和规范。牵头组织19个市直部门建立了“一单两库一细则”，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目前，全市市场主体名录库共录入市场主体183412户。48个市直部门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30个，共录入执法人员1094人,公示抽查检查信息14437条。

2.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一是加强了行政执法资格管理，要求行政执法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应当具备执法岗位所需的法律知识。积极衔接司法局妥善制定了执法证分批次领取和换芯方案，目前已完成第一批20人的执法证领取发放工作。二是在《湘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潭政办发 〔20\_〕1号)出台后，将文件精神及时传达至各监管执法部门，要求在监管执法中严格落实文件要求，实行行政执法检查报告制度，严格控制行政执法检查频次，严格行政执法检查程序。三是严格规范行使自由裁量权和强制措施。在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前，应当充分考虑强制措施的必要性、合法性、合法性，要尽可能地减少对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善意第三人利益的损害。保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努力实现公开、公平、公正。

3.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制度。一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我局出台《湘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实施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标对表，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方面，许可、检查、处罚等执法信息均进行了公示。在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方面，我局统一了执法文书，加强了执法装备配置，在执法过程中实行拍照摄像取证或执法记录仪截屏取证,避免执法过程中发生矛盾时“有理说不清”的弊端。在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方面，我局设置了重大案件审理委员会，所有重大或复杂行政处罚案件均提请重大案件审理委员会进行审核，经负责人集体讨论决定后再依法作出行政处罚。二是加强内部建章立制。我局起草了《行政处罚案件线索管理办法》《行政处罚案件集体审理规定》《行政执法监督规定》和《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实施方案》等制度，通过扎紧制度笼子，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五)严格坚守安全底线，致力于强化法治保障基础

1.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按照“有黑扫黑，有恶除恶，有乱治乱，固本强基”十六字方针，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市场监管日常工作紧密结合。一是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的重点行业和领域深入摸排走访，重点打击在商贸集市、批发市场、车站码头、旅游景区等场所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收保护费的市霸、行霸等黑恶势力，20\_年以来，共检查各类市场111场次，出动执法人员1065人次，检查和走访经营户1833户次。在宣传“扫黑除恶”斗争政策、摸排问题线索,共摸排线索7条, 3条已移送公安局，震慑了欺行霸市等违法行为。二是扎实推进“行业乱象”整治，结合假冒伪劣重点领域治理“雷霆”行动、知识产权执法“铁拳”行动，加大商贸集市、批发市场和食品、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行政执法打击力度，有效遏制了各类违法乱象。20\_年以来，共查办涉及食品安全案件249起，特种设备安全案件49起。全市“雷霆”行动检查企业共3200余家，打击制售假冒伪劣窝点2个，捣毁制假售假窝点5个，捣毁“私屠滥宰”窝点4个，立案查处共240余起，涉刑移送案件6起。“铁拳”行动出动执法人员890人次，查办案件37起，涉刑移送案件3起。三是扎实推进“三霸问题”查处，围绕商贸集市、批发市场等重点领域，湘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湘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工作的通知》《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大走访大宣传大排查大调研活动方案》和责任分解表，将监管职责分解到县市区局，要求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对市场内是否存在欺行霸市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拉网式摸排，共出动执法人员1135人次，走访经营户8616户次，发放宣传资料10968份。四是扎实推进娱乐场所毒黄赌整治，为了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求，更有效地开展湘潭市娱乐服务场所毒黄赌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我局成立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明确工作措施及要求，印发了《湘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市娱乐服务场所毒黄赌问题及充当毒黄赌和黑恶势力保护伞方面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专项行动部署开展以来，市场监管系统摸底辖区范围内ktv、歌舞厅，酒吧，洗浴中心，电玩城等娱乐场所254家。出动执法人员318人次，检查娱乐场所210家，发现证照不全(含无证经营)13家，下达责令整改10次，抄送相关情况给昭山示范区社会事业部7家。

2.严格把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一是对涉及营商环境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文件进行了梳理，清理规范性文件26个。后期将结合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工作对部分文件进行修改或者废止。二是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定，规范性文件先经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核后，再提交市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今年已完成以市政府名义出台的1个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

3.严格涉企案件法制审核程序。严格遵守《市场监督管理处罚程序暂行规定》的程序规定，从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定性准确、适用依据正确、程序合法、处理适当等8个方面进行案件审核，对符合以上依据的案件从快办结。充分尊重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听取当事人在听证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今年共组织了2起行政处罚案件听证。在疫情期间，加大对医疗器械、防护用品等案件查处的力度，积极配合办案机构对案件查处，实行“快速审核制”，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行政处罚案件审核降为一个工作日内完成法制审核。四是对企业轻微违法行为，采取行政指导、责令改正、限期整改等方式，督促企业进行整改，或采取不予处罚、减轻从轻处罚等方式，教育企业规范生产经营行为，最大限度减少对其经营活动的影响。

(一)企业开办方面

软件硬件配备不足，影响企业开办全面复制推广借鉴京沪营商环境举措工作。

1.政务服务平台建设与发达地区比较仍很滞后。我市未自建企业开办业务平台，目前我市企业开办主要依托省级平台——湖南省“企业开办一站式”服务平台办理，涉及省市场监管局、省公安厅、税务总局、省人社厅、人民银行等多个省部级系统，市级层面无法协调实现全流程办事服务事项的对接，暂不具备“一窗通”服务平台的条件。市本级暂无法实现企业开办全流程“一网通办”。湖南省企业开办“并行一站式”服务平台为省级平台，暂未实现与省“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完全对接，仅实现了入口跳转。各部门要在线认证电子营业执照仍存在困难。

2.实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的政务服务环境尚有困难。企业开办涉及企业登记、刻制公章、银行开户、申领发票、社保登记等多个环节，全市部分政务大厅因场地限制，目前没有设置“企业开办功能板块”，也未配备企业公章刻制、发票申领等功能。如市本级因市民之家未落成，租赁场地限制、税务部门权限划分等问题，税务部门、公章刻制单位、社保登记等均未进驻大厅办公。县市区政务服务大厅也因场地限制等原因，如岳塘、雨湖等市场监督局企业注册大厅还未进驻政务大厅，难以实现“一站式服务”。

3.公章刻制属于市场行为，无法约束公章刻制时间。目前，公章备案已实现网上申报备案，企业在登记环节可自主选择公章制作单位。但公章刻制是公章制作单位的业务范畴，属于市场行为，并且全市各级政务大厅未将公章刻制纳入大厅办事服务中，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到领取公章和备案，要多次往返，耗时耗力。影响企业开办时间。去年下半年，岳阳、长沙等市已实现了市场主体首次刻制印章由政府买单的政策，我市至今未能实现。20\_年湘潭市新登记注册的内资企业6665家，如政府承担新登记注册企业的公章刻制费用，主要存在两个方面问题，一方面财政负担较大。按每家企业刻制“公章、财务章、合同章、发票章、法人代表章”计算，结合目前市场价格，预计此项开支达200多万元。另一方面，可能打破刻章企业之间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引发“涉稳”风险。首次刻制印章的质量也难以保证。

4.我市目前社保登记未进驻大厅，也暂未实现用工登记和社保登记2个环节合并。因社保登记和用工登记在省人社厅建设的两个不同系统中办理，目前社保登记可从湖南省企业开办“并行一站式”服务平台查询企业登记信息，但未实现与其对接。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系统是由省社保中心统一开发和管理，市人社局只有使用权限，也无系统开发、调试权限。

(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审批便民服务方面

1.市场监管部门内部使用的业务系统还未进行整合，暂时还达不到一网通办的要求。如企业登记事项使用的是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南信息化综合管理系统;特种设备事项使用的是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特种设备综合业务监管系统;食品经营、生产许可事项使用的是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食品经营管理系统(审批端);医疗器械(一类产品注册)使用的是医疗器械注册管理信息系统;申请材料和审批系统不统一，增加了内部流转时间，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证照办理时间。

2.通过全程电子化办理企业营业执照时，省外企业无法提交电子数据，不能进行电子签章，只能远道赶来窗口现场办理，便民原则没有全方位体现。

3.多部门信息互联互认程度较低，“信息壁垒”和“信息孤岛”现象仍未能消除。信息不能有效共享已成为打造营商环境的短板，成了制约营商环境优化再上一个台阶的瓶颈。比如政务服务网与省市场监管局开发的“湖南省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需要实时对接，政务服务网中“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已与“湖南省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业务系统”对接，但是其他事项无法自动跳转，导致市场主体无法真正意义上做到全程网办。

4.改革步调不一致，导致百姓办事不便。如：住改商证明。《民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公安部 司法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改进和规范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工作的指导意见》(民发﹝20\_﹞20号)已将“市场主体住所证明(经营场所证明、同意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证明、社区经营性用房无扰民证明)”列为第一批不应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事项清单。该指导意见中还明确指出“对于《不应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事项清单(第一批)》所列的证明事项，现阶段如因政策措施衔接不到位或各类民商事主体明确要求，居民群众仍需办理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应本着便利居民群众办事创业的原则，对于属于自身职责范围内、且能够核实的，据实为居民群众出具相关证明。对于出具相关证明可能涉及法律风险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可在详细调查核实情况、采取灵活多样方式组织居民群众议事协商的基础上，予以充分评估并预先防范后出具。”目前，部分社区已不再出具此类住所证明，而我省企业住所登记目前仍依据的是《湖南省放宽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的规定》(湘政办发﹝20\_﹞69号)规定，“第六条 允许住宅登记为市场主体的住所(经营场所)，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相关规定。办理登记注册时应提交住所(经营场所)所在地居民委员会或业主委员会出具的有利害关系的业主同意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证明文件。”国、省政策衔接不到位的情况，极易造成申请人不理解，办事不方便，引发群众矛盾，影响到营商环境。

5.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条件，造成了提交虚假材料，骗取公司登记的案例增多。商事主体诚信守法是营商环境的前提，依法监管及时、适度是营商环境的保障。

(三)“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方面

1.思想上不重视。个别部门领导认为该项工作“与己无关”，以各种理由拒绝和拖延。本部门不落实双随机抽查工作，也不参与牵头部门组织的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2.因工作量大和人员异动频繁，推诿和敷衍现象严重。有的部门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抽查检查事项涉及内部多个机构，信息分散、数据量大且没有专人具体负责。在牵头部门安排部署“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时互相推诿或敷衍了事。

3.多个平台并存，信息不对接造成联合抽查障碍很大。涉企信息不统一归集公示将直接导致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无法正常开展。

4.考核监督机制尚未建立。“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一直未按照省市有关文件要求单独列入对市直各部门、县市区(园区、示范区)年度绩效考核范畴，市场监管局作为全市该项工作的牵头部门，难以有效推进。

5.部门联合抽查操作规范难以统一。参与抽查的各部门因检查方式、程序、标准和要求不一，导致被检查对象也无所适从。多部门联合抽查过程中，因参与检查人员众多、检查事项繁杂，也给被检查对象带来了一定的压力和不安。

6.“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过于笼统。国务院和省政府有关“双随机、一公开”的文件虽然都提出了这一原则，但具体如何适用并不明确。现阶段一旦出现任何责任事故，各级被追责问责的例子比比皆是。基层执法人员对“双随机、一公开”特别是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主动性并不高，直接导致大多双随机抽查流于形式。

(四)公平竞争审查方面

1.公平竞争审查机制仍不健全。虽多次强调和督促各县市区(园区)、市直各单位要迅速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机制，个别地方仍重视不够，公平竞争审查意识不强，如湘潭经开区管委会仍未建立工作机制，未及时安排部署存量文件清理工作。

2.执法效能有待进一步提升。执法队伍建设亟待加强。竞争执法专业性很强，熟悉业务的办案人员少，老龄化越来越严重，与新形势、新要求也不相匹配，亟需稳定队伍，充实新生力量。

(五)执法办案方面

1、综合执法机构改革尚未到位。原有执法队伍老同志多、年轻人少，骨干人数少，工作人手不足，导致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广度、深度和全面性上还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还需要进一步改进。

2、“重实体、轻程序”现象仍然存在。行政执法办案过程中“行政执法程序不当”的现象时有发生。在处理行政案件时，注重案件的事实和结果，忽视了行政执法的法定程序。

3、服务意识还需增强。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执法人员能积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及时向当事人介绍和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但主动及时为企业提供法律、政策、信息等指导服务的能力还不够，主要还是以处罚的手段来教育当事人。

4、处理行政执法办案与优化营商环境关系上有偏差。认为执法主要职责是查处企业存在的违法行为，考虑更多的是如何严格执法，对优化营商环境思考不多。如个别企业使用的特种设备超期未检，这些设备是企业正常生产必用的，一旦封存，势必影响企业的正常运转，不封存又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法律上要求封存，在执法办案中执法人员往往是履行法定职责、封存隐患设备为主。

5、市场监管工作与人民群众的期待仍有差距。假冒伪劣、侵权违法、虚假宣传等问题时有发生，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犹存，市场安全形势依然复杂。

6.对执法办案的保障有待加强。办案手段缺失，执法装备不全，办案风险越来越高。我局综合执法机构共配备执法记录仪18台、摄像机4台、照相机6台，与完整记录执法全过程，实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的总体要求相比较，存在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仪数量不足，办案场所配备不齐等问题，需投入经费保障，进一步完善音像记录等设备。

1.继续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落实。引入专家评估机制，开展以文件抽查为主的公平竞争审查督查，确保政府行为符合公平竞争要求，保障各类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以关系营商环境的行政性垄断问题为重点，加强执法协调配合，加大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力度，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政策环境。加强对市场主体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法律法规宣传。

2.继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建议政务服务中心加强“企业开办专区”功能板块建设。设立“企业开办专区”，缩减办理环节。建议组织市场监管部门、印章刻制单位、税务部门、人社部门等进驻有条件的政务中心办公，设立“企业开办专区”，将企业登记、印章刻制、发票申领三个环节统一集中办理，三个窗口相邻办公，实现企业开办“一窗通办”一站式服务。进一步加强与公安、人社、税务、人民银行等部门的协调联动，推动企业开办各环节“一窗通办”，提升开办企业全流程“一件事”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登记设立登记办件比例。

3.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组织开展商标、专利、地理标志侵权假冒专项执法，加大对侵权假冒案件的查办和督办力度，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推动建立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健全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和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

4.继续推进市场监管行政许可事项“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对市政府和市场监管部门“一件事一次办”事项，通过政务服务大厅窗口和网上在线业务系统平台协同运行，进一步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为企业和群众提供规范、便利、高效的政务服务。

5.加强行政审批制度标准化建设，提升窗口融合度。制定湘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工作制度，完善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工作流程标准化。按照“优化营商环境”的改革要求，简化流程、清理材料、缩短时限，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方便企业或申请人办事。

6.推行行政审批事项容缺受理。进一步简化市场准入手续，精简许可申报材料，压缩许可工作时限。对基本条件具备、关键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但非关键性材料欠缺的行政审批事项，在申请人作出承诺后先行予以受理，在申请人补正全部材料后及时出具办理结果。对部分低风险食品类别试行申报企业“公开承诺”“先证后查”。

7.继续推进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展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文化、农业农村、交通运输五大领域由牵头部门联合抽查，避免多部门多头检查、重复检查，执法扰民的现象，减轻企业负担。一是加强协调和督查考核。会同相关单位积极争取省级部门的业务指导，推动省级部门与省市场监管局的沟通协调，实现各部门省级业务平台与协同监管平台数据的对接和互通;争取市委市政府尽快将“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单独纳入绩效考核评估。定期召开双随机工作进展情况调度会议和责任部门协调会议，对各级各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进展情况进行通报，对工作进展缓慢、问题较多的部门以市政府名义进行重点督查。二是组织培训，加强交流学习。对省级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运用多种形式对市县各级各部门的执法人员加强培训、指导;组织相关部门到深圳、江苏等双随机工作开展较好的地区学习和交流，对照不足，总结经验，推进工作纵深开展。三是加强协同监管。加强对“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的综合运用，特别是对失信和被行政处罚过的各类市场主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信息共享的基础上，针对失信企业开展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四是明晰免责和问责情形，启动监督机制。进一步明晰各种具体情形和责任。会同优化办、督查室等部门，进一步对在“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中推进不力，经督查仍不整改落实的责任单位和个人;对依照信用信息(包含抽查结果、行政处罚信息、其他信用信息)确认为违法失信的市场主体不依法依职责实施联合惩戒的责任单位和个人，启动问责机制，严格追究相关单位及人员的责任。

8.加强涉企收费整治和垄断行业价格监管。确保各项减负降费政策落实到位，优化营商环境。加强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组织以及商业银行涉企收费行为监管，严肃查处搭车收费、转嫁成本、巧立名目、强制服务并收费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加强转供电优惠政策落实情况监管，进一步规范转供电环节电价加价行为，确保一般工商业用户享受到国家降价红利，降低企业用能成本。

9.围绕重点加大执法力度。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行为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重点对社会关注和民生聚焦的网络交易、医药、教育、中介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执法。加大曝光力度，集中曝光一批打击假冒伪劣、侵权违法等方面的典型案例，震慑违法违规经营者，营造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

10.建立健全规范执法制度。起草出台《行政处罚案件线索管理办法》《行政处罚案件集体审理规定》《行政执法监督规定》《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实施方案》等制度，进一步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队伍作风建设，严格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行政执法评议考核，严格落实做到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依法执法、廉洁执法。

11.强化联动提升执法效能。一是要积极抓好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对查办案件中发现涉嫌构成刑事犯罪的案件，坚决移送公安部门。二是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行为、重点区域的日常监管、巡查，加大抽检范围、频次，及时发现违法行为，并移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查处。三是加强对各县市区局、园区分局的督查指导，落实属地管辖原则，坚持依法行政，认真履职尽责，切实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

12.加强队伍建设。以提高治理能力为目标，建立健全“优化、高效、协同”的监管机制。以提高履职能力为目标，加强对干部职工业务培训、专业训练、实践锻炼，增强干部职工服务高质量发展水平。以全面从严治党为目标，加强作风建设，对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不在状态、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的人员及时进行批评诚勉，对造成不良影响的人员严肃问责。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深总结二**

江敦涛书记署名文章《全力实施“一号改革工程” 对标学习深圳优化营商环境》发人警醒、引人深思。我深入学习该文章，聚焦三个方面认真进行学习研究：一是为什么要优化营商环境，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意义是什么;二是优化营商环境要干什么，如何定义优化营商环境;三是优化营商环境要怎么干，营商环境不务虚功，一切在“干”。

营商环境是关键竞争力，事关城市未来发展，是贯彻落实中央改革决策部署、省委改革工作要求和市委“一号改革工程”工作要求的有力实践。营商环境是一个地区思想解放程度、对外开放程度、市场发育程度和执政水平的综合体现，是城市生产力、竞争力、吸引力的重要衡量尺码，是扩大对外开放和高质量发展的根本和关键所在。

取法其上，得乎其中;取法其中，得乎其下。我们优化营商环境，就是要取法其上、高标定位，敢与最强者比拼、敢与最快者赛跑，对标学习深圳优化营商环境具体做法。以系统思维打造效率最高、服务最优、收费最低的政务服务环境;以市场化思维打造资源跟着项目走的要素环境保障;以有解思维打造让企业家放心投资、舒心经营的市场监管环境;以法治思维打造最具安全感的社会法治环境;以生态思维打造一切活力充分流动、竞相迸发的创新创业环境。

优化营商环境要找准群众和企业办事过程中最盼、最烦的事情，看看营商环境中还有哪些痛点、难点和堵点，从思想、作风、能力、制度等层面挖出病根，点到穴位、改到关键处，全面提升服务企业、服务群众的水平，真正让一流的营商环境成为某某区最大竞争优势。我认为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可以从以下四个方面入手。

一要解放思想。思想是行动的指南。各部门要进一步转变观念，确立以开放带动经济发展的战略思想，特别在招商引资问题上，要确立既要引得进，更要留得住的思想，正确处理对外来投资者让利的“得”与“失”关系，牢固树立让外商发财，求本地发展，让眼前利益，求长远利益;让局部利益，求全局利益，让经济利益，求社会效益的观念，放胆放手求发展。

二要抓好宣传。加大力度，拓展对外宣传，扩大对外影响，是招商引资工作中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由此，在营造优裕的投资经营环境工作中，必须先声夺人，把投资融资气氛搞浓。既要大力宣传已出台的各种优惠政策和本地经济、区位以及资源优势，更要宣传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的重要性和紧迫感。要通过新闻媒体宣传，不断增强开放意识和融资功能，促进招商引资工作取得更大成效。同时，对那些影响和破坏经济发展环境的人和事应及时给予曝光，以获得更好的正面效应。

三要落实政策。优惠政策对外商无疑具有很强的吸引力，但要使冲着优惠政策而来的外商留得住、扎下根还得靠政策的落实与兑现。信誉是招商之本，承诺贵在落实。因此，要根据新的形势、新的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新的政策。对近几年来已出台的各种优惠政策，要进行一次全面清理，并作适度修改，做到能变则变，能宽则宽。同时，有关部门必须作好承诺，一经承诺，就要确保不折不扣兑现，还要保持承诺政策的连续性。

四要完善机制。优惠政策的落实，执法行为的公正与规范，仅靠部门自觉行动和自我约束是不够的，必须从体制上加以保障。要进一步完善优化经济发展环境保障机制，使之更好地适应新经济形势发展的需要。真正为企业及投资者营造一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使经济发展环境不断优化，经济保持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深总结三**

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优化全区营商环境的工作部署，我局紧紧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交通服务水平，采取了四项具体措施，精准发力，迅速行动，争创最优的交通营商环境，为全区的经济振兴发展提供坚强的交通保障。

一是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xx至xx324线xx段改扩建为城市道路项目建设，该项目对于缓解xx城区交通压力，改善城市对外形象具有重大作用。我局不断加强统筹协调，按照今年实施、明年竣工的要求，明确时限、倒排工期，确保按时完成建设任务。同时，服务好xx城区至石卡产业园一级路、根竹至平天山林场二级路、居仕至樟木三级路和精准扶贫道路等项目建设，为优化我区营商环境保驾护航。

二是规范交通执法行为。推行交通路政执法权力清单制度，实行阳光执法，依法向社会公开法规依据、工作程序、处罚标准、处罚结果等相关内容，确保执法对象享有“知情权”;加强对行政执法的监督检查，监督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并自觉接受执法对象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是提升交通窗口服务水平。在区政务服务大厅交通服务窗口推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等办理制度，简化办理流程，实现“一站式”服务，真正做到方便企业、群众办事。窗口工作人员着装上岗、使用规范文明用语，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四是加强水上交通安全监管。持续加强对全区11个渡口码头的监督和管理，加强对乘船人员的培训教育，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行业形象。xx渡口被评为20xx年xx“安全便捷文明”示范渡。

1、公路建设养护资金缺口大。公路建设方面，安防工程、窄路加宽等项目要求区本级配套资金都较多，尤其是乡道安防工程，本级配套占大部分，上级才补助30%，区本级需配套70%，我区财政困难，配套资金不到位，工作确实难以开展。公路养护方面，形势严峻，任务繁重，大量重型汽车驶入农村公路，造成路面损坏严重，同时管养里程不断增加，而养护资金没有相应增加，造成公路养护压力增大;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大中修和水毁等紧急情况投入大，资金难跟上。

2、我局目前还没有交通运输职能，对运输企业的服务工作不便开展。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深总结四**

同志们：

营商环境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软实力的重要体现，也是提高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内容。党的十九大以来，以xxx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营商环境的改善和优化。xxxxx多次在不同场合强调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性。在博鳌亚洲论坛20xx年年会开幕式上，xxxxx强调，“投资环境就像空气，空气清新才能吸引更多外资”。20xx年11月5日，在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中，xxxxx指出，“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全国两会期间，xxxxx进一步对优化营商环境提出新要求，强调要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的良好发展环境。

一、人人是形象、个个是环境随着经济全球化不断推进，资源在全球、全国范围内进行配置的趋势越来越明显，人才、技术、资金、项目跨区域流动日益活跃，营商环境对一个国家或区域的发展越来越重要。可以说，营商环境是生产力，更是竞争力，未来城市的竞争将是最佳营商环境的竞争。世界银行发布的一项报告表明,良好的营商环境会使投资率增长0.3%，gdp增长率增加0.36%。这就说明，谁的营商环境好、办事时限短、服务质量优，资源就会流向哪个地方，企业就会纷纷前往投资;哪个地方营商环境差、办事时间长、服务质量差，不仅吸引不来新项目、新技术，而且现有的企业和项目还可能“孔雀东南飞”。这也就是经济学上讲的“马太效应”，即强者愈强、差者愈弱。当前，全国各地营商环境改革都在如火如荼地进行，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特大城市率先加大营商环境改革力度，全x各xx也纷纷出台一系列政策举措，全力打造营商环境的“青山绿水”。xx要实现高质量跨越发展，只有集中力量打造最佳营商环境，才能成为集聚资本、项目、人才、技术的洼地，才能成为开放创新的高地，才能在新一轮发展中占得先机、赢得主动。

优化营商环境既是大势所趋，也是问题倒逼。从我市的情况来看，虽然我们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效，但面临着进一步深化提升的挑战。我x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回落，已经从“标兵”变成了“追兵”。这些指标数据的变化，折射出走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道路的艰辛，也暴露出一些党政干部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责任心不强、面对新矛盾新困难意志消沉的问题。深入分析我x发展中面临的各类困难问题，都和营商环境有着深层次关系。如果再不进一步提升营商环境，那么我们的民间投资和民营经济就上不去，经济发展的活力就不足，与x内外发达地区的差距就会越来越大。为此，x委、x政府研究把打造最佳营商环境作为今年全面深化改革的“控制性工程”，全x各级各部门必须增强优化营商环境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营商环境的新面貌激发发展新活力、构筑竞争新优势。20xx年x月xx日，xxxx在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大会上讲：“五四运动改变了以往只有觉悟的革命者而缺少觉醒的人民大众的斗争状况，实现了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自鸦片战争以来第一次全面觉醒。”引用这句话是要讲清楚优化营商环境是xx政府的大事，是各级各部门的大事，是全x人民的大事，是全社会的大事，否则就会搞成经济管理审批部门的事情、党委政府分管领导的事情、书记市长的事情。我们讲人人是形象、人人是环境、人人是服务、人人是软实力就是要解决这些深层次的问题。在改善营商环境中，如果只有党委政府的重视，而没有全x人民的努力，没有全社会的努力，良好的营商环境是形成不了的，即使暂时好一段时间也持久不了，因为没有形成良好的传统文化。只有党委政府重视和全民觉醒、全社会觉醒有机结合起来，才有可能形成良好的营商环境，进而形成良好的传统文化，才是持久的。从这个角度看，要形成良好的营商环境，我们可以说刚刚起步，万里长征只走了第一步。

二，人人都参与、个个都出力营商环境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各个领域，既要拿出勇气和决心，也要找对方法和路径，要确保做到“三个坚持”。

一要坚持问题导向。要对标省内外先进地区，查找在市场准入、要素保障、城市建设、开放创新、政务服务、法治保障等方面的差距和不足。要积极回应企业的期待和诉求，不能等企业走了、人才走了再来解决问题。要聚焦群众办事的难点、企业发展的痛点、社会各界反映的重点，认真梳理存在问题，列出整改清单，区分轻重缓急，分批次向社会公示承诺整改时限，集中清理规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聚焦党风政风工作重点，强化压力传导，从严执纪问责，为打造风清气正的营商环境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二要坚持目标导向。优化营商环境是一项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的工作，我们必须要继续走在全xx前列、做出示范。具体的就是要通过办事时间的“物理压缩”，倒逼办事流程优化、办事环节精简。因此，我们要对标省内外改革创新试点经验，借鉴近年来北上广深等发达地区已出台的创新措施，参照xx里面的评价内容和评价标准，尽快建立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特别是在指标标准设置上，不仅要缩小差距、向先进看齐，还要有新的创新提升，力争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优”。

三要坚持结果导向。要以企业和群众满意度为核心,倒逼部门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提效率。要参照省里做法实行“红黑榜”通报制度，建立健全营商环境的跟踪评价机制和督查问效机制，从第三方视角对工作效果进行客观的系统性评估，对全市营商环境情况定期进行“全面体检”，找出短板和差距、发现不足、加强整改。对没有达到预期目标、企业和群众不满意的要“回炉重炼”，造成重大损失的要问责追究，推动形成优化营商环境你追我赶的生动局面。问题导向表明我们的态度，看敢不敢找问题和差距;目标导向表明我们的标准，看敢不敢设立高标准和高目标;结果导向表明我们的气魄，看敢不敢以效应和效果论英雄。我们有些工作可以找原因、讲困难、说问题，但这项工作不能找原因、讲困难和问题，而是要真正做到以成效论英雄。否则一句话就把责任推了，一句话就让责任跟自己没有关系了。没有做好就是自己有责任，没有理由可讲，没有道理可讲。这一点，我们要有高度自觉，否则谈不在一起、讲不在一起、说不在一起。在投资商面前，除了违法乱纪的投资商，没有“不”字可讲，这一点要作为一条规矩立起来，否则谈什么发展呢?三、人人“金牌店小二”、个个“五星级服务员”优化营商环境关键在于解决实际问题。要改善“硬环境”、优化“软环境”，打造竞争新优势、培育壮大新动能、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切实把打造投资洼地和开放高地。

一要着力优化城市环境。城市环境是影响企业日常经营、群众办事创业的基本外部环境，是一个地方营商环境质量最直观的反映。我们要牢牢抓住建设“xxxx城市、xxxx名城、xxxx之城”的现代化大城市的机遇，围绕工作部署，力争早日把建设现代化大城市的宏伟蓝图变为现实，不断提升城市的对外影响力吸引力软实力。各x要坚持规划引领，创新工作理念、创新投入模式、创新运营机制，始终坚持对标对表干、精益求精干、提速提效干，高质量推进美丽县城建设。同时，要以村庄规划编制、乡村环境提升、打造产业格局、塑造文明新风为着力点，高质量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形成“双心带动、全域共荣、城乡协调”的新局面。xxxx指出：“奋斗不只是响亮的口号,而是要在做好每一件小事、完成每一项任务、履行每一项职责中见精神。”我们要特别防止只有口号没有行动的现象，防止只有理想没有实际的现象，防止只有目标没有措施的现象，决不能出现以想法代替现实、以空谈代替落实、以汇报代替实效的现象。这些问题不解决，一切都会落空。特别是我们现在上上下下、各级各层以表态代替落实的现象不同程度存在，个别地方和个别部门还比较严重，这种现象，营商环境如何改善呢?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xxxx指出：“要把“两个维护”体现在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上，体现在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体现在党员、干部的日常言行上。”\*\*\*讲得多具体多生动多形象!二要着力优化金融环境。针对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金融业整体发展水平不高等问题，以“三个积极”不断破解难题。一是积极发挥基金引导作用。运用好混合所有制股权方式、ppp融资方式、共建共享发展机制，充分发挥市级平台作用，集中五县(市、区)力量，解决重大项目引进难、落地难、推进难问题。二是积极引导金融机构落实支持实体经济政策措施。对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要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清理不必要的“通道”和“过桥”环节，缩短民营企业融资链条，切实降低企业总体融资成本。要持续推进中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加快政府信用融资担保体系和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建设，促进金融活水流向中小微企业。三是积极推动沿边金融改革。争取尽快设立人民币跨境结算中心，引进和培育金融服务机构，为我x国际贸易参与者提供专业化的跨境金融服务，为跨境贸易投资便利化提供有效的金融支撑，助推改革开放再提升。金融问题至关重要，融资问题不解决，一切都无从谈起。今年增速回落，核心是融资问题没有解决好。这既有宏观的原因，更有微观的原因。但我们要从自身多找问题、多找差距、多找出路。金融部门也要认真学习思考借鉴其他地区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成效。

三要着力优化审批环境。打造营商环境的首要环节就是审批服务，如果审批服务不便民、不便企，其余的政策再好、措施再优，一切都是“零”。一是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要变部门挨个串联审批为多部门并联审批，变条块分割为整体联动，逐步将政府部门分设的办事窗口整合为几个综合性服务办理区，通过实行“一窗通办”，切实降低企业和群众办事成本，提高投资审批效率。二是全力推进“数字政务”建设。要加快推进网上政务服务平台规范化、标准化、集约化建设，深入推进“一部手机办事通”建设，打通部门“信息孤岛”，着力解决“一网通办”事项在线可办率不高、“一部手机办事通”上线项目较少的问题，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智能化水平，真正实现“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三是进一步优化投资审批。要继续清理各类不合理的前置条件和“搭车”事项，精简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编制公布投资项目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和报件审批事项目录，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行投资项目“一张蓝图”“一个系统”“一个窗口”“一张表单”“一套机制”审批运行。解决审批问题关键是解决好我们的观念和态度从“管理”到“服务”的转变。我们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但好多时候搞成了为人民管理，不是服务人民而是管理人民。好多时候不是从服务角度出发，而是从管理角度出发;不是思考怎么服务人民群众，而是想着怎么有利于自己管理人民群众。同志们，这是两种不同的思路、不同的态度，更是两种不同的世界观、两种不同的方法论，如果不从深层次来解决这些问题，那服务人民这个营商环境改善这个核心问题是解决不了的，因为出发点就不是解决问题的出发点。因此这次营商环境的改善和提升，就要从“管理人民”到“服务人民”的思想和观念转变开始，一定要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一定要树立为投资商服务的思想，并且变成自觉的行动、形成制度规范，才能真正取得实效。

四要着力优化法治环境。xxxx指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对一切市场主体一视同仁，坚决打破各类隐性障碍和“潜规则”，让各种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要把扫黑除恶与反腐败斗争、基层“拍蝇”结合起来，把扫黑除恶与“除伞”并重，形成铁腕治理的高压态势，依法严厉打击侵害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活动和村霸、地霸、工程霸等黑恶势力，坚决打击封门堵路、阻工扰工、强买强卖、敲诈勒索等扰乱企业正常经营的违法犯罪行为。要严肃开展政府失信违诺、司法执法环境、不作为乱作为、公职人员勾结“黑中介”等专项治理活动，合力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要完善企业和群众维权投诉、反映问题机制，整合建立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平台，便利企业投诉和纠纷化解，积极回应群众关切。

五要着力优化创新环境。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我们要把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的良好发展环境，作为吸引技术、资本、人才等要素聚集的重要条件，作为提升保山综合竞争力的核心要素，着力优化创新环境，不断增强保山的影响力、吸引力。要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严厉打击知识产权违法行为，提高知识产权侵权成本。要鼓励支持企业开展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通过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六要着力优化服务环境。全xx各级各部门必须坚持把作风建设贯穿营商环境建设全过程，融入日常工作中，以作风的持续转变带动全市营商环境的持续提升。要建立“亲”“清”型政商关系，各级党政干部要坦荡真诚地同企业接触交往，做到“有交往但没有利益交结”，争当“金牌店小二”“五星级服务员”，躬下身子，想方设法让企业办事更顺畅、更顺心，特别是在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时更要积极作为、靠前服务。我们有的部门和干部，基于现行法律法规考虑，对改革带来的责任风险还是有很多顾虑。改革有压力有风险，这是可以理解的，但在企业面临重大发展难题的时候，特别是在面对法律法规条款相对模糊，又无具体改革案例可作参照的情况下，就需要我们拿出攻坚克难、敢啃“硬骨头”的勇气，把该放的权力坚决放出去，把该担的责任坚决扛起来。xx委始终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将容错纠错机制嵌入打造最佳营商环境改革全过程，只要符合中央、省委和xx委决策部署精神，有利于改革创新和事业发展，按程序决策，没有谋取私利，大家就放手去干，xx委会旗帜鲜明地为担当者担当、为干事者撑腰。优化服务环境，也要有一个标准，五低就是一个标准：低税费成本、低融资成本、低物流成本、低要素成本、低制度性管理成本，这样才能形成凹底效应，形成水往低处流效应，才能实现产业链招商、以资本注入式招商、以品牌资源式招商、以收购兼并式招商、以ppp合作招商、以产业引导基金招商。总之，说来说去，优化服务环境，说到底是干部的作风和形象问题，我们要牢记\*\*\*的教诲：“要践行新时代好干部标准，不做政治麻木、办事糊涂的昏官，不做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懒官，不做推诿扯皮、不思进取的庸官，不做以权谋私、蜕化变质的贪官。”同志们，天下大事必作于细，古今事业必成于实。我们要保持久久为功的定力，增强常抓常新的韧劲，解放思想、振奋精神，迎难而上、勇担善为，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让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新驱动源泉充分涌流。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认识不深总结五**

我局自去年1月30日组建以来，充分发挥职能优势，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对标对表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站位，致力于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我局高度重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党组会、局办公会多次研究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成立了局长任组长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小组，统筹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过加强学习宣传，引导全局干部职工提高站位，统一认识，牢固树立营商环境既是生产力又是竞争力的理念，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个个代表湘潭形象的观念，积极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二)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致力于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

1.严格落实负面清单、非禁即入制度。认真落实《外商投资法》，发改委、商务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_年版)》，外资企业不再需要一系列的专门审批，只要行业不在负面清单之内，即可进行企业注册登记。办理企业注册登记等手续，外商投资者与中国企业同等待遇。截至20\_年6月24日，今年共新设外资企业14 家。

2.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全市公平竞争审查实现全覆盖。一是及时安排部署。今年3月10日，联合市发改委、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印发《湘潭市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方案》(潭市监发〔20\_〕14号)，4月23日,组织召开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进一步强调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重要性，部署全年公平竞争审查工作。6月9日，召开湘潭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业务培训会，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各县市区(园区)等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参加了培训。二是清理存量。督促指导各相关单位全面清理20\_年12月31日前出台的政策措施，共对下发的504份“红头文件”进行了清理。废止规章2件，废止政策性文件1件，修订规章2部，修订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措施7件，适用例外规定的规范性文件2件，予以保留。三是严审增量。对市工信局牵头制发的《湘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两型产品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提出公平竞争审查意见;对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制发的《湘潭市绿色发展质量规范》《湘潭市实施“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公平竞争审查结果把关。

3.着力推动价费政策落实。为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加大对相关行政事业单位、港口企业、电网企业、燃气企业、转供电主体的检查力度，确保各类价费优惠政策落实到位。截至目前，燃气企业价费政策执行方面，累计为企业降低用气成本465.39余万元;电网企业、转供电主体价费政策执行方面，共计为非高耗能企业、工商业用户减免、节约电费约2880.59万元。

4.全力推进知识产权争资争项。上半年，共组织指导19家企事业单位、园区、学校申报20\_年度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项目(知识产权促进口)，汇总促进、保护、运用11类67个申报项目，会同财政、教育部门联合推荐报省局。湘潭争取资金总计566.1万元(其中，专项资助资金251.1万元;市本级专项立项19个，205万元;省本级专项项目2个，资金110万元)，超额完成450万元争资争项任务。

5.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助力中小企业融资。在全省率先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若干措施》。为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湘潭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战略合作协议》。未来3年，市知识产权局将与湘潭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为5亿元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项目提供担保支持，对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给予担保费率减半或全免优惠。4月24日，湘潭市9家企业与银信机构进行了现场签约，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授信共计7740万元。今年来，全市共有11家企业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意向金共计8540万元，质押专利133件。

6.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一是向省知识产权局申报我市湘电风能有限公司、湖南湘钢瑞泰科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